

证券代码：002241

证券简称：歌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47

债券代码：128009

债券简称：歌尔转债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山东证监局”）《关于对歌尔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【2016】32号）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0】12号）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1】30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山东证监局对公司2015年以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。经查，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

1、《2014年年报披露》、《2015年一季报披露》、《2015年半年报披露》、《2015年三季报披露》、《2015年年报披露》、《2016年一季报披露》相关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，未登记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签字会计师以外的审计机构项目组成员、重要财务岗位人员知悉内幕信息情况。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明显不符合定期报告编制、审计、通知、审议、披露所涉及的岗位和人员情况。

2、《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》、《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》相关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，未登记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等内幕信息知情人。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明显不符合利润分配商议筹划、论证、提议、通知、审议所涉及的人员情况。

3、《员工持股计划》、《重大事项停牌》相关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，登记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与该事项所需的审批权限明显不匹配。在向相关部门报告重大事项后，未登记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知悉内幕信息情况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山东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。公司将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1】30号）等相关规定，对照公司现行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，积极做好上述问题的整改工作，进一步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的合规管理，公司将按照山东证监局要求30日内完成整改工作并披露整改报告。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，提高规范运作意识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，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